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税收减免申报书

本单位：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证件号码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符合《关于我省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》（粤财法﹝2019﹞6号）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税收减免的申报条件，可享受城市建设维护税、教育费附加、地方教育附加、印花税的减免优惠政策。

 纳税申请人：

 年 月 日

注：1.本申报书应如实填写，如有虚假将承担法律后果；

2.有疑问可拨打我中心咨询电话96508888或税务局咨询电话12366；

3.本申报书由个体工商户、单位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、转移登记、变更登记、更正登记、不动产权证书换发补发等专用。